

证券代码：839163

证券简称：中安华邦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中安华邦（北京）安全生产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会议为现场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28 日 10 点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163	中安华邦	2023年10月23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大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拟向北京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

因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北京银行中关村分行申请主体授信人民币1000万元，期限36个月，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，具体授信情况以银行最终签审批为准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股东如为法人或其他组织，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参会的，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身份证复印件参加会议（上述文件均需加盖公章）；委派委托代理人参会的，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证明书、授权委托书、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参加会议（上述文件均需加盖公章）；

2、股东如为自然人，本人亲自参会的，应持身份证复印件及相关证明文件参加会议；股东委托代理人参会的，应持股东身份证复印件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参加会议。

3、其他参会人员应携带本人的身份证原件，以便核对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10月28日9点-10点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大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陈楠 联系电话：010-87952680 通讯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大郊亭中街2号院3号楼8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股东参会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安华邦(北京)安全生产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中安华邦（北京）安全生产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13日